证券代码：300321　　证券简称：同大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俊成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 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田景岩、徐江红、刘秀丽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45322 万元，同比减少 7.65%；营业利润为 3742 万元，同比增加 17.3%；净利润 3459 万元，同比增加 18.81%；资产总计为 6895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9974 万元，非流动资产 38981 万元；负债合计为 1296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598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

益 55987 万元。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报出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5 年度报告》及《2015 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2015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出具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存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审计机构及确认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4,593,358.5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59,335.86 元，提取比例 10%；本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31,134,022.73 元，期末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05,962,163.32 元，期末资本公积金为 282,463,314.26 元。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4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5,762,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董事领取其他职务报酬；参照创业板公司独

立董事的津贴水平和公司盈利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3 万元整/年（含税）；公司监事会成员担任其他职务的，领取其他职务薪酬；不担任其他职务的，不领取薪酬。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公司在充分考虑 2015 年内外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前提下，2016 年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考核指标由净利润指标、销售额指标、回款率指标三部分组成，按指标完成情况计算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所得。

关联董事王乐智先生、于洪亮先生、郑永贵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文）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 号文）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现补选徐延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山东昌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 36,000 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总授信额度内，根据各银行实际授予的授信额度情况，具体办理申请授信融资、签约续约等相关事项。

本次授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